

履约告知函

河南水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：

2022年4月13日贵方参与2021年鄢陵县水毁高标准农田修复重建项目（彭店镇）第三标段的投标，2022年4月14日发布的成交公告，成为中标人。

按规定应在中标后30天内签订合同，现已超期，期间代理公司和我局多次通知贵方进行履约签订合同，均未收到答复。

现最后一次通知，你公司务必于6月6日下午6点前来我局六楼农田建设服务中心签订合同，如若不来，视为放弃。

收到请回复至信箱，你公司如果无法履约，请及时派人员到我局沟通。

（农田建设服务中心邮箱是 ylxnkb002@126.com，电话 0374-7600866、13949807087）

特函告！望予配合！

告知人：鄢陵县农业农村局



2022年6月1日

放弃函

致：鄢陵县农业农村局

我公司河南水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参加了贵单位组织的 2021 年鄢陵县水毁高标准农田修复重建项目（彭店镇）项目采购活动，有幸被推荐为上述项目三标段第一中标候选人。由于需要垫资多且时间长，公司没法承担，我公司自愿放弃上述项目三标段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，特此说明！

河南水天环境工程有限公司

2022 年 06 月 08 日

